

黑龙江省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转移支付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郑永新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分解下达预算：根据《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的通知》（黑财指（农）[2023]81 号）、黑财指（农）[2023]339 号，黑龙江省财政厅先后下达我市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共计 62.57 万元。

绩效目标情况：该笔资金用于购买全市 2023 年强制免疫疫苗；用于发放全市在内 85 个行政村、1 个中心街道、2 个森工林业局（共计 9 个林场）村级防疫员补助经费；完成免疫抗体监测效果评价工作；用于购买人员防护用具。

二、绩效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中央下达我市 2023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62.57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100%。2023 年度全年执行数为 62.57 万元，其中：村级动物防疫员补助 31.96 万元、免疫抗体监测效果评价 6 万元、人员防护补助 6.11 万元、强制免疫疫苗资金 18.5 万元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1. 资金分配情况分析。

村级动物防疫员补助 31.96 万元、免疫抗体监测效果评价 6 万元、人员防护补助 6.11 万元、强制免疫疫苗资金 18.5 万元。

2. 资金下达情况分析。

已全部下达。

3. 资金拨付情况分析

已全部下达。

4. 资金使用、执行情况分析。

黑财指（农）[2023]81号、黑财指（农）[2023]339号文件使用方向：村级动物防疫员补助31.96万元，使用率100%；免疫抗体监测效果评价6万元，使用率100%；人员防护补助6.11万元，使用率100%；强制免疫疫苗资金18.5万元，使用率100%。

5. 预算绩效管理。

根据绩效管理办法，我中心严格按照要求对所有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监控及自评，实现资金绩效管理过程全覆盖。

6.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分析。

经自查，在资金拨付、监管等方面，我中心均严格按照补助经费项目实施方案要求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 村级动物防疫员补助31.96万元，合理落实动物疫病防控各项措施，确保全市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。

2. 免疫抗体监测效果评价6万元，掌握动物免疫抗体水平，为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提供权威和科学的依据。

3. 人员防护补助6.11万元，大大降低人畜共患病传播风险，保障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和人民群众公共卫生安全。

4. 强制免疫疫苗资金18.5万元，通过制定强制免疫计划和免疫程序，购买强制免疫疫苗以达到有计划分步地预防、控制动物疫病的目的。

(四)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	100%
质量指标		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（除布病外其他病种的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）	≥70%	90%
时效指标		任务完成时间	12月底	完成
成本指标		控制项目成本	完成	完成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养殖业健康有序发展	有序发展	是
	社会效益指标	口蹄疫、高致病性禽流感、布病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	疫情平稳	疫情平稳
	生态效益指标	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	无	无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养殖场（户）满意度	≥90%	100%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包括资金管理存在问题分析，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未完成或超过指标值较多的原因分析、下一步改进措施。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、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。

（一）资金管理存在问题分析。

无

（二）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未完成或超过指标值较多的原因分析。

无

（三）下一步改进措施。

在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还有提升空间。1. 加强免疫操作培

训，规范免疫技术。2. 完善疫苗领取、发放及保存规范，保证疫苗的有效性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本绩效及各项绩效自评情况将在政府公开网上进行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
无

六、附件

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

虎林市农机和畜牧水产技术服务中心

2024年3月11日

